



康义在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办公室主任工作会议上强调

全力以赴做好普查登记工作 牢牢守住数据质量生命线

本报 12月26日,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办公室主任工作会议在京召开。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副组长、国家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康义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重大决策部署,凝心聚力、奋力拼搏,全力以赴做好普查登记工作。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国家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藺涛通报了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进展情况和下一步工作安排。国家统计局总工程师夏雨春、总经济师刘爱华出席会议。

康义指出,各地区、各部门要从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高质量推进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各项工作任务。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数据质量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普查方案,把数据质量要求落实到普查登记、审核验收等各个环节,坚决防治普查造假,确保普查结果经得起历史和实践检验。

康义强调,现场登记是普查工作的中心环节。各地区、各部门要强化决战意识,加强对普查现场登记的组织领导,持续提升普查“两员”业务能力,规范普查数据采集流程,深入开展普查宣传动员,注重防范化解风险隐患,以更加饱满的状态、更加有力的举措、更加务实的作风,做好普查登记各项工作。

会上,各地区就普查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深入交流。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各工作组组长及五经普集中办负责人,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经济普查办公室主任参加会议。

击鼓催征正当时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办公室主任工作会议侧记

■ 本报记者 郑昱彤

2024年1月1日,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简称五经普)现场登记将正式开始。12月26日,在这决战冲刺的关键时刻,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办公室主任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总结前期工作进展,交流分享经验,部署推进普查登记工作。

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副组长、国家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康义,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国家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藺涛出席会议。参加会议的还有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统计局有关负责人和经普办有关负责人、国家统计局各司级单位主要负责人,以及国务院经普办工作人员等。

康义在讲话中指出,自国务院印发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以来,各地区、各部门勇于担当、主动作为,积极组建普查机构,加快落实普查保障,严格执行普查方案,顺利完成单位清查,广泛开展普查宣传,为做好现场登记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康义对做好下一步工作提出了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数据质量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普查方案,把数据质量要求落实到普查登记、审核验收等各个环节,坚决防治普查造假,确保普查结果经得起历史和实践检验。各地区、各部门要强化决战意识,加强对普查现场登记的组织领导,持续提升普查“两员”业务能力,规范普查数据采集流程,深入开展普查宣传动员,注重防范化解风险隐患,以更加饱满的状态、更加有力的举措、更加务实的作风,做好普查登记各项工作。

为期一天的会议议程紧凑,内容丰富。会议开始后,藺涛首先通报了普查工作进展情况及下一阶段重点工作安排。藺涛指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进展顺利,各地区、各部门加强组织领导,全面落实普查各类保障;抓好顶层设计,科学制定实施普查方案;严格质量控制,全力以赴完成单位清查;坚持统筹结合,统筹推进投入产出调查;创新工作手段,着力夯实普查信息保障;营造良好氛围,扎实开展宣传动员与执法检查。藺涛强调,下一步要聚力攻坚抓落实,确保高质量完成普查登记任务。

在分组讨论环节,各地区参会代表分为两组围绕通报中普查前期工作的情况和下一步工作的重点安排进行讨论,两组分别由国家统计局总工程师夏雨春、总经济师刘爱华主持,国家统计局各司级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分组讨论。代表们结合本地普查工作实际进行了深入交流讨论。

会议还安排部分地区作了经验交流发言。北京市、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浙江省和陕西省经普办的参会代表分别介绍了本地自五经普工作开展以来的工作思路、工作方法,以及在单位清查阶段的普查区划分、普查员和普查指导员选聘及培训、开展“地毯式”清查、提升数据质量、开展普查宣传等方面工作中的创新与经验。

北京市经普办从织密全市普查力量“一张网”、狠抓普查组织实施“关键点”、严守普查数据质量“生命线”、下好普查成果应用“先手棋”四个方面出发,详细介绍了普查全流程系统谋划的经验做法。山西省经普办围绕强化保障支持答好普查“基础题”、强化组织实施答好普查“实践题”、强化质量管控答好普查“关键题”三个方面,介绍了山西五经普各项工作情况。浙江省经普办围绕强领导优机制、抓落实夯基础等六个方面分享了普查的浙江经验……

各位参会代表纷纷表示,这次会议的召开对于普查登记顺利开展十分重要,接下来将认真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扎实做好普查登记工作。(下转2版)

以法治力量护航统计高质量发展

——统计法颁布40年开启统计法治新篇章

■ 本报记者 关逸民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以下简称统计法)颁布40周年。40年来,弘扬法治精神,厉行统计法治,统计法日益走入日常生活,走进人民群众,统计事业持续健康发展,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实统计保障。

自统计法颁布以来,我国统计事业发展始终紧扣依法治国旋律,不断完善统计立法、推进统计执法,广泛深入普法,自觉将统计工作各方面全过程纳入法治轨道。新时代新征程上,在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下,全面依法治国的宏伟蓝图磅礴展开,纵深推进依法统计依法治统的崭新画卷正在激情绘就。坚实的脚步凝聚着统计人的初心与担当,汗水与决心,前方的征程艰辛而壮美。

以法为绳,统计立法科学完备

“守一而制万物者,法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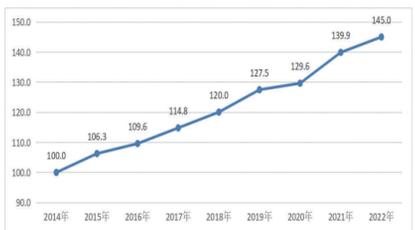


京津冀协同步伐坚实 区域发展指数进一步提升

京津冀协同发展统计监测办公室

测算结果显示,2022年京津冀区域发展指数达145.0(以2014年为基期),比2021年提高5.1。其中,创新发展和绿色发展是主要支撑力量和上升动力,分指数为176.7和165.1,分别比2021年提高11.6和7.7;协调发展和共享发展分别为131.3和132.8,分别提高3.1和3.3。

2014—2022年京津冀区域发展指数



创新水平快速提升,集聚高质量发展动能

区域创新发展指数为176.7,比2021年提高11.6,研发投入强度持续提升,创新产出与效率继续提高。

2022年,京津冀区域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4260.9亿元,同比增长7.9%;R&D经费投入强度为4.25%,比2021年提高0.18个百分点,高于全国1.71个百分点,其中北京为6.83%,位居全国首位。区域每万常住人口研发人员全时当量为57.9人年,较2021年增长12.3%,河北增速居区域首位,增速达26.8%。区域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58.1万件,每万常

住人口拥有量53件,其中北京218.7件,保持全国领先水平。区域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万亿(1.1万亿元),同比增长17.1%。创新带动产出效率继续提高,区域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0万亿元,劳动生产率达到了18.6万元/人,同比增长5.5%。

协同联动日益增强,生产要素加快流动互通

区域协调发展指数为131.3,比2021年提高3.1,空间联系更加频繁,企业区域内布局加快,协同联动网络越织越密,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

2022年,区域空间联系强度较2021年提高5.6%,京津双城核心地位突出,北京一廊坊、北京一天津、天津一廊坊联系强度在京津冀各城市间排名前三。三地企业在区域内跨省(市)设立分支机构8200家,增长8.7%。北京输出津冀技术合同5881项,比2021年增加447项,成交额356.9亿元,增长1.9%。2014年以来区域农村居民收入增长持续快于城镇居民,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从2014年的2.9:1下降至2022年的2.6:1。

绿色发展成效明显,生态环境不断改善

区域绿色发展指数为165.1,比2021年提高7.7,节能降耗逐步深入,生态环境更加优美。

2022年,按可比价计算,北京、天津、河北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分别下降3.6%、2.0%、3.9%。区域PM2.5平均浓度降至37微克/立方米,其中北京降至十年最低水平,连续两年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天津、河北同比分别下降5.1%、5.2%。京津冀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达到或好于III类的断面比例达78.0%。

搭建平台促交流 激扬青春展风采

——国家统计局积极培养国际化青年统计人才掠影

■ 本报记者 时晓冉

“请介绍一下中国统计部门在国际比较项目中作出的贡献”“请问中国服务业统计可以在哪些方面借鉴国际先进经验”“请问您如何在日常生活中创造英语使用环境来练习提高”……

这样别开生面的全程英文交流的“学英语、话统计”业务学习活动已在国家统计局举办了多场——与会青年干部畅谈参加国际统计交流的感受与心得;在互动环节,大家积极提问、踊跃发言,就国际比较项目、服务业统计等相关问题进行深入讨论。

“你们要结合统计工作加强英语业务学习,不断提高英语应用水平,努力成长为具备国际视野的专业统计人才,在对外统计交往中展现中国统计的自信和

风采,更好发出中国统计声音。”国家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毛盛勇全程参与活动,他的寄语将现场气氛推向高潮。

这只是国家统计局为青年干部搭建英语学习和业务交流平台,鼓励交流思考、互学互鉴的缩影之一。面对日益密切的国际交流合作,国家统计局坚持以习近平外交思想为指导,加快探索国际合作新方式新领域,为青年干部提供更多国际合作交流机会,大力培养国际化青年统计人才,助力推进中国统计现代化改革。

2021年9月14日,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高级别小组特别会议上,中国国家统计局成功获得第四届联合国世界数据论坛承办权。回想起论坛承办的点点滴滴,国家统计局国际合作司的青年干部李璐至今记忆犹

新。“为申办这场国际统计盛会,我们做了大量准备工作,与联合国有关方面进行反复磋商,按照联合国的标准精心制作申办标书及申办视频、PPT等。当中国成功获得第四届联合国世界数据论坛的承办权时,我们都十分激动、十分自豪。”今年4月,在美丽的西子湖畔,第四届联合国世界数据论坛成功举办,极好地向世界宣传展示了中国统计工作的经验和成果。

在近年来的统计国际交流与合作中,国家统计局引导和鼓励各专业司青年干部积极参与统计分类标准、环境经济核算、数据缺口倡议、商贸统计和国际比较项目等领域的国际会议,及时了解各专业统计领域全球发展动态。国家统计局国际合作司副司长巴运红向记者介绍:“为了让广大统计青年干部及

时了解国际统计发展动态、学习借鉴国际先进经验,国家统计局及时发布了联合国亚太经社统计司不定期举办的亚太统计咖啡沙龙系列会议信息,鼓励青年干部积极参加线上线下国际会议。”

“记住,你们是今后要登上国际舞台发出中国声音的时代青年!”今年4月,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司的肖雪被选派作为中国审计团组的一员,赴美国纽约参加2022财年期末联合国审计工作,她仍然记得审计署领导的行前叮嘱。“我负责起草的审计意见备忘录作为资产管理部分第一个问题,被全文收录进最终报告,提交给联合国大会审议通过。中国审计师细致扎实的取证、逻辑缜密的语言表达和客观中立的态度,受到国际社会的一致赞誉,我也与有荣焉。”(下转2版)

持法为刃,统计执法规范严格

“徒法不足以自行。”法律的威严需要执法者捍卫。

我国统计执法工作始于上世纪八十年代。1985年国家统计局组织开展统计法贯彻执行情况检查,这是第一次全国性统计执法检查。此后,国家统计局联合监察部、司法部等部门在全国开展了6次统计执法检查。2004年和2018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分别对统计法实施情况进行检查。这些执法检查活动对于提高统计法的权威性威慑力、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发挥了重要作用。与此同时,国家统计局逐步建立完善统计执法流程和规范,建立健全了执法人员资格证件管理制度、案件查处制度、案件移送和约谈制度、典型案件通报曝光制度等;各级统计机构强化日常统计执法检查,充分运用法律武器保障统计工作科学有效开展,统计执法工作逐步实现了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下转2版)